**臺 北 市 動 物 保 護 處 施 政 報 告**

資料截止日期：106年1月31日 　 資料更新日期：106年2月7日

專責人員：嚴一峰 職稱：處長　　 電話：02-87897111

Ｅ-mail：[tcapo001@mail.taipei.gov.tw](mailto:tcapo001@mail.taipei.gov.tw)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重 要 施 政 成 果 | |
| 重要成果 | 臺北市動物保護處自106年1月1日至106年1月31日止（以下簡稱本期），為臺北市動物保護努力成果如下：  一、動物傳染病防治  （一）動物防疫預防注射：  配合我國重大動物傳染病防治工作及防範人畜共通傳染疾病發生，本期完成工作計：   * 豬：豬瘟18頭，口蹄疫18頭 * 犬貓：動物狂犬病疫苗2,782隻，有效保護免疫覆蓋率61% * 另配合境外進口動物追蹤檢疫   工作統計如下表：   |  |  |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| 動物 | 犬 | 貓 | 馬 | 兔 | 其它 | | 隻數 | 3 | 1 | 0 | 0 | 0 |   （二）動物狂犬病預防注射站：  本期和228家獸醫診療機構完成簽約，簽約率93.1%，並公告名冊於動保處官網，以提升本市家犬貓狂犬病疫苗注射覆蓋率：   * 線上注射站125家 * 一般注射站103家   （三）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防治：  加強本市鳥禽店及公園野鴿等採樣監測，共計監測採樣98件，經檢測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（HPAI）均為陰性。  二、動物源頭管理  （一）寵物登記：  為提昇臺北市寵物登記率及強化本市寵物源頭管理，目前臺北市委託辦理寵物登記業務機構計213家（含臺北市動物之家、臺北市寵物商業同業公會及臺北市流浪貓保護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保護動物協會、中華民國流浪動物花園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愛貓協會、社團法人臺北市支持流浪貓絕育計劃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收容動物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防止虐待動物協會等依法登記之動物保護團體），並公告名冊於動保處官網：   * 106年1月份民眾辦理寵物登記數新增1,394件 * 本期新增寵物登記數合計1,394件 * 累計寵物登記數合計20萬3,518件   （二）家犬貓絕育補助： 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|  | 105年1至12月 | 106年1月 | | 犬 | 2,479 | 43 | | 貓 | 2,648 | 58 | | 總計(隻) | 5,127 | 101 |  * 持續辦理補助家犬貓絕育工作如右表：   三、愛心犬貓收容與認養  （一）收容愛心犬貓統計：  截至1月31日止，犬貓認領養隻數155隻，認領養率18.54％   * 在養及新增收容犬貓數總計836隻 * 認領52隻 * 認養103隻 * 傷病死亡12隻 * 逃脫3隻   （二）認養臺北市動物之家收容犬貓：  本期動物之家辦理幸福犬貓認養VIP活動計6場次，認養數如下：   * 犬22隻 * 貓7隻 * 共計29隻   （三）動物之家開放參訪：   * 本期一般民眾自行參訪人數累計941人 * 受理各機關、學校至動物之家團體參訪或一日志工體驗營等，參加人數計62人 * 本期至動物之家參訪人數總計1,003人   四、動物保護稽查及動物救援管制  （一）動物保護查察：  106年1月份受理民眾通報動物保護案件計61件：   * 開立勸導單3件，其中飼主責任2件、未辦理寵物登記1件 * 行政處分4件，其中虐待傷害動物2件、未辦理寵物登記1件、未有防護措施1件 * 移送刑事案件0件 * 查無違反動保法之案件計54件 * 動物收容組人員開立無人伴同勸導單計52件   （二）動物救援與管制：   * 動物救援統計如下表：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|  | 105年1月至12月 | 106年1月 | | 動物救援(傷)案件 | 7,990 | 350 | | 救援動物(隻) | 5,230 | 214 |  * 流浪動物管制如下表：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|  | 105年1月至12月 | 106年1月 | | 動物管制案件 | 5,536 | 358 | | 管制動物(隻) | 2,004 | 111 |   五、野生動物保育宣導與稽查、特定寵物業管理  野生動物教育宣導：   * 1月8日參與臺灣博物館南門園區舉辦之永續年夜飯活動，發放本處製作之減吃魚翅、年年有魚春聯及減用野生動物產製品文宣，宣導保護鯊魚及永續海鮮之概念，參與人數約200人。 * 發放減吃魚翅、年年有魚春聯及宣導摺頁至本府相關單位：市場處（傳統市場）、商業處（各大商圈）、十二區公所（民眾），共計2500份。   1月份野生動物保育稽查：   * 保育類野生動物及其產製品輸出入23件 * 保育類野生動物產製品販賣7件 * 保育類野生動物研究利用7件 * 保育類野生動物陳列展示1件 * 保育類野生動物登記備查1件 * 執行野生動物及產製品查察取締9案次 |
| 未 來 施 政 重 點 | |
| 落實市長施政白皮書政策，健全動物管理機制，營造動物友善城市：   1. **推動動物友善空間計畫：**公園及綠地要增設動物友善的空間及設施；面積大於一定比例的公園，規畫設置柵欄隔間，讓動物能在裡面隨意奔跑，這樣就不用擔心人、車、狗互相干擾；推廣動物友善空間，希望有更多民間的餐飲、遊樂地點、公共場所、交通設施能夠讓寵物進入；提供專線，協助寵物發生緊急狀況時快速就醫。 2. **辦理貓犬學校等動物友善教育課程：**為讓市民有獲得友善動物之正確知識及觀念，透過補助或委託方式，與社區大學或相關民間團體合作，開設飼主責任、動物保護及生命教育等相關課程 3. **精確捕捉問題流浪動物：**迅速捕捉收容具攻擊性的貓犬；建立「地區義務動保員」制度，當動保處接到通報時，先聯絡該地義務動保員協助進行指認查證，以利精確捕捉問題動物；將沒問題的流浪動物防疫絕育原地放回(TNVR)。 4. **開心的養老、尊嚴的善終：**鼓勵民間成立動物安養所，輔導民間成立專業化、福利化之動物收容安養機構，提供飼主專業照護寵物之服務；協助民間設立寵物殯葬設施，以協助平復飼主家人的哀傷；尋覓適合場所設置寵物靈骨塔。 5. **不允許棄養及虐待動物的城市：**加強執法，提高對棄養者及施虐者的罰款；對於檢舉棄養者及施虐者，給予獎金；將罰金注入於動保議題將來所需之資金；公開宣示，臺北市嚴禁棄養動物與虐待動物，飼主有責任為寵物植入晶片，避免棄養。 6. 保障寵物食品衛生安全，推動寵物產業輔導管理；維護野生動物保育與自然生態，永續生物多樣性的臺北。 | |

資料提供：臺北市動物保護處